附件一：商学院2019-2020学年综合测评补充说明

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附加分分值认定以《北京工商大学德、智、体综合测评规定》（北工商校发【2017】63号）（2019年7月修订）为准，以《商学院2019-2020学年综合测评补充说明》为补充。

一、德育

1.综合表现

起评分60分，最高分100分。其中，学院检查宿舍占10分，宿舍成绩为80分及以上的加10分，60分以上80分以下的加8分，不及格不予加分，其余事项由班级测评小组集中讨论，统一标准，给予评定，每项加10分。

2.专项教育

起评分60分，最高分100分。

参加学院、学校其他各项大型志愿服务、公益活动、重要工作等，最高分10分。

参加“对话精英”、“四六级表彰大会”、“国庆70周年成就展参观”、“国家奖学金评委”、“优秀基层组织评委”、“一二九合唱暨表彰大会”、“消防演习”、疫情期间参加“在经历中学习”、“安全教育”等活动每次加5分。

其他加分事项由学院本科生综合测评工作领导小组认定。

3.突出贡献

起评分60，最高分100。星级宿舍按照奖励名次，获得五星级、四星级、三星级宿舍分别加5分，4分，3分；百间清雅小家加5分；获得商院之星1项加10分；获得“晨练先进个人”1次加5分。其他奖项按照测评规定加分认定。新生心理团体辅导一等、二等、三等奖分别加5分，4分，3分。

二、智育

智育成绩以教务处提供的成绩为准，时间节点为8月20日下午5点，缓考成绩可在评奖评优系统添加前单独报备更新一次。

三、体育

1.体测成绩以学校体育与艺术教学部提供的成绩为准，时间节点为8月20日下午5点。

复员学生未赶上体质检测，其检测成绩按90分，体质检测免测学生体测成绩记为65分。

2、17、18级课外群体活动成绩起评分75分，最高分80分，校运动队成员、院运动队成员需要提供相关证明。19级课外群体活动成绩以晨练出勤为依据，时间节点是8月25日，运动队成员应达到晨练规定的基本次数才能获得最高加分。

四、附加分

1、社会工作

学院学生党建工作委员会本科生分会主任70分，部长45分，干事10分，党支部书记助理45分。。

“商梦花开”学业辅导站的部长最高分45分，大课教员和组长最高分35分，干事及采取“一对一”学业帮扶形式的教员最高分15分。